**【會員繳交110年常年會費通知】**

各位會員您好：

　　感謝您對協會的支持，您的109年度會員效期已在109年12月31日到期，依據本會組織章程第2章第10條﹝註1﹞與第14條﹝註2﹞及本會會員會費收（退）費、催繳、停權、退會及出會實施細則規定，為延續您的會員資格及各項權益，請您盡速撥冗於110年3月31日下午17時整前繳納個人會員常年會費。

註1：會員有繳納會費之義務，會員未繳納會費者，不得享有會員權利；會員未按時繳納會費逾期自動停權，連續二年未繳納會費者，視為自動退會，停權日起二年內得依申請入會程序復權，免繳入會費。

註2：會員經出會、退會或停權處分，如欲申請復會、復權時，除有正當理由並經理事會同意者外，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。會員出會或退會，已繳納之各項費用不予退還。

【會員常年會費繳納方式】

常年會費分為：

1. 個人會員：新台幣500元

2. 團體會員：新台幣1,000元。

 1.親臨本會辦公室繳納現金（即日起工作日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:30～12:00、
 下午13:00～17:00）。

 2.採ATM轉帳、匯款：會員需負擔銀行手續費，並將轉帳及匯款收據，於轉帳或匯款完成後，以傳真或電子郵件回覆繳款人姓名、聯絡電話及會員編號，以利核對身份。

戶名：中華民國棒球協會

金融機構：中國信託銀行營業部

帳號：901-54066283-2

若有疑慮可至本會官網相關檔案下載【個人會員名單】核對資料；若有任何問題請以電子郵件方式詢問並提供以下資訊，經資料查核確認後再以電子郵件回覆：

1.主旨：□詢問個人會員編號 □會員資料誤繕請更正 □其他

2.姓名：

3.身分證字號：

4.行動電話號碼：

5.其他：

6.傳送至：sylvia.li@ctba.org.tw